《新乡市优秀青年社科专家申报推荐表》

填表说明

1. 封面和表中“姓名”栏中填写与身份证保持一致的姓名。

2. 封面中“工作单位”统一填写为“河南师范大学”。

3. 封面中“填表时间”统一填写为2018年11月23日。

4. “党派”栏，是中国共产党党员的，请填写“中共党员”、“中共预备党员”；民主党派成员或无党派人士，需填写民主党派名称或注明无党派，如“民建”、“九三”、“无党派”等，加入多个民主党派的，须如实填写，如“民建、民盟”。

5. “民族”栏中填写民族的全称（如汉族、回族、朝鲜族、维吾尔族等），不能简称“汉”、“回”、“鲜”、“维”等。

6. “籍贯”按现在的行政区划填写，要填写省、市或县的名称，如“辽宁大连”、“河南新乡”。直辖市直接填写市名，如“上海”、“重庆”等。

7. “出生年月”、“参加工作时间”填写时，年份一律用4位数字表示，月份一律用2位数字表示，如“1974.05”。

8. “学历”应填写接受相应教育的最高学历，如“博士研究生”、“硕士研究生”。

9. “从事专业”按实际填写。

10. “职务职称”栏中，填写主管部门评定的专业技术职务，如“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副院长，教授”。

11. 推荐表封面统一填写为“河南师范大学”。推荐表中“工作单位”栏中填写到学院，如 “河南师范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”。

12. “通讯地址” 栏统一填写“河南省新乡市建设东路46号”，“邮政编码”填写“453007”，“联系电话”按实际填写，可填写2个常用号码。

13. “简历”从参加工作时填起，大、中专院校学习毕业后参加工作的，从大、中专院校学习时填起。简历的起止时间填到月（年份用4位数字表示，月份用2位数字表示，如“1998.05”），年月中间用“--”符号，前后要衔接。工作单位和职务要写比较规范的简称。

16. “获奖成果名称”、“所获荣誉称号”栏均填写获奖和荣誉称号全称，注明获奖或称号获得时间（年份一律用4位数字表示，月份一律用2位数字表示，如“1974.05”。），评选单位。如“河南省2015年度人文社会科学研究成果奖，2015.09，河南省教育厅。” 荣誉称号须是县处级（含县处级）以上。

17. “核心期刊发表论文题目、时间、期刊名称”栏按实际发表情况填写，电子版与纸质版原件保持一致。在国家级报纸报纸发表的请填写在此栏。

18. “出版专著名称、时间”栏按实际出版情况填写专著名称、出版时间、出版社名称全称。

19.“完成社科项目名称、时间”栏按个人实际情况填写，项目级别是厅级(含市厅级)以(含厅市级)以上社会科学研究项目。

20.“被采用成果名称、时间和采用机关”栏按实际情况填写。

21.“所在单位意见”统一填写“情况属实，同意申报。”“负责人”由所在学院院长签字（黑色签字笔手写），“单位盖章处”加盖学院公章。“日期”统一填写2018年11月23日。

22.“推荐单位意见”栏由社会科学处统一签署意见。

23.“市专家评审委员会评审意见”、“市评选工作领导小组审批意见”栏不填。

24. 《新乡市优秀青年社科专家申报推荐表》须在计算机上填写好后打印，一式两份。